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清華大學 函

地址：新竹市光復路2段101號

承 辦 人：江姮臻

電 話：#33003

電子郵件：hc.chiang@mx.nthu.edu.tw

受文者：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09月23日

發文字號：清教字第105900493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6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重要日程表.pdf、清華大學106學年度特殊選才招生簡章_草案_0907.pdf（請至附件下載區下載附件，附件下載網址：<http://140.114.60.128/NTHAppendix/>【登入序號：B02014】）

主旨：本校106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拾穗計畫）暨學校型態及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者座談會相關資訊及議程，敬請惠予公告週知。

說明：

- 一、本校辦理106學年度特殊選才招生（拾穗計畫），日程及招生簡章（草案）請參考附件。正式簡章請於105年10月17日後至本校招生策略中心網站（網址：<http://spadms.web.nthu.edu.tw/>）查詢。
- 二、本校106學年度特殊選才招生（拾穗計畫）待教育部核定名額。
- 三、本校招生策略中心辦理旨揭說明會，介紹本校清華學院學士班特色招生內容，以提供詳細資訊予學校型態及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者、自學生及其家長瞭解，請貴府（局）轉知轄內相關學校型態及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者輔導自學生及其家長報名，本校欲積極瞭解自學生及自學生家長對大學入學管道之看法，歡迎鼓勵參加。

花府 105/09/23



1050181374



四、旨揭說明會相關訊息如下：

(一) 辦理時間：105年10月18日（星期二）下午2時00分。

(二) 辦理地點：臺中市立崇倫國民中學格致樓1樓視聽教室(台中市忠明南路653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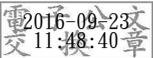
(三) 參加對象：學校型態及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者、自學生及自學生家長、自學機構團體。

(四)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05年10月13日（星期四）。

(五) 報名方式：請至國立清華大學招生策略中心網站填寫資料報名（網址：<http://spadms.web.nthu.edu.tw> /）。

五、聯絡方式：國立清華大學招生策略中心(03)5715131轉330 02~6各分機。

正本：金門縣政府教育處、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教育局、宜蘭縣政府教育處、新竹縣政府教育處、苗栗縣政府教育處、彰化縣政府教育處、南投縣政府教育處、雲林縣政府教育處、嘉義縣政府教育處、屏東縣政府教育處、臺東縣政府教育處、花蓮縣政府教育處、澎湖縣政府教育處、基隆市政府教育處、新竹市政府教育處、嘉義市政府教育處、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